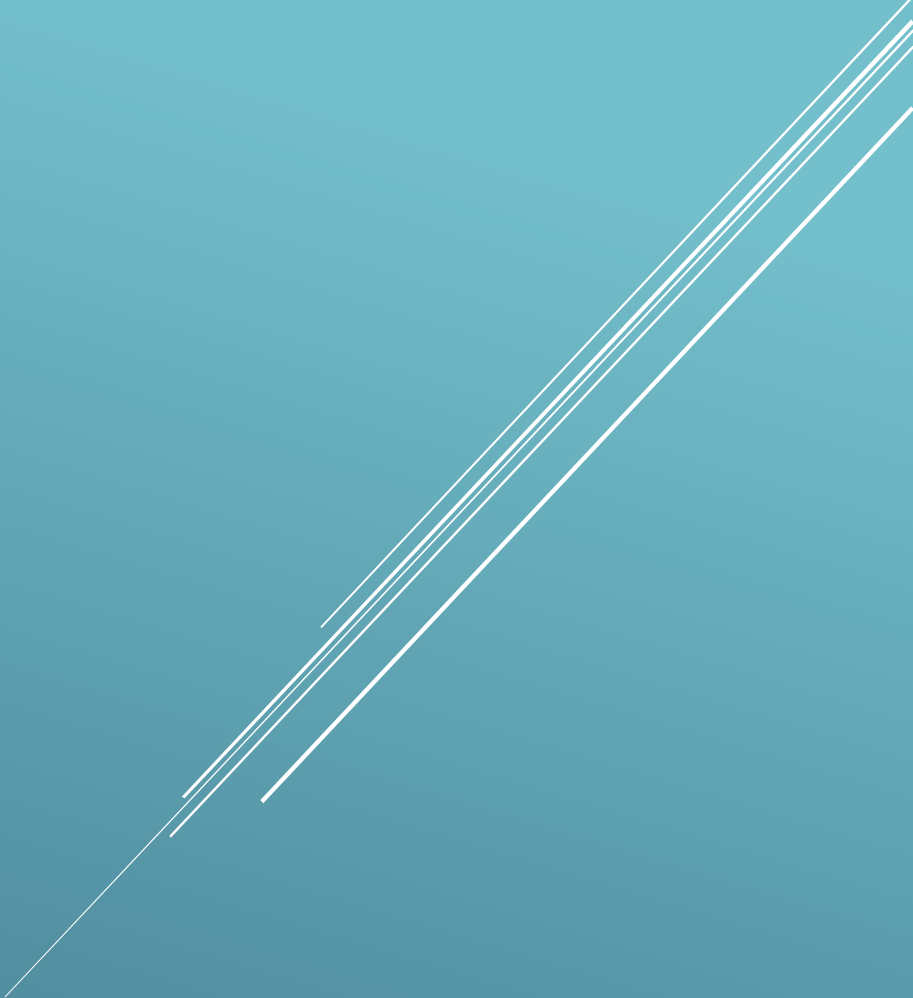




110 年度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填報系統

學生線上申請操作手冊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教育行政資訊系統研發中心

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專區

<http://www.edu.tw/1013/>

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

<https://young.cloud.ncnu.edu.tw>

填報系統相關問題

客服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760、3763

(服務時間：週一~週五09:00~12:00；13:00~17:00)

傳真電話：049-2912488

客服信箱：youngcloud@mail.ncnu.edu.tw

方案相關問題

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專案辦公室

周小姐，電話：02-77366194

張小姐，電話：02-77365422

電子信箱：saoffice@mail.moe.gov.tw

壹、帳號開通及登入

進入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 <https://young.cloud.ncnu.edu.tw/>

發佈日期	標題
2020/07/10	109年7月11日-7月12日系統停機公告
2020/06/11	109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參與須知 (含保留入學資格及兵役配套)
2020/03/19	109年3月21日系統維修公告
2019/11/01	109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學校(暨縣市)初審操作手冊(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2019/11/01	109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APP操作手冊(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2019/11/01	109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線上申請操作手冊(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2019/04/12	106年參與本方案2年期程青年必看！本方案完成計畫認定方式及相關提醒事項(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2019/04/10	公布108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業類別(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2019/03/12	教育部108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學校(暨縣市)初審操作手冊及相關表件(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2019/04/08	108學年度技專校院甄選入學(青年儲蓄帳戶組)招生重要日程提醒(請點選最左邊三角形按鍵展開內容)

1. 點選上方【110 學生申請帳密】按鈕。

縣市: 南投縣

就讀學校: 國立測試高中

學生身分證字號: FI

密碼 (預設為出生年月日, 例如: 生日1999/3/2請輸入19990302)

登入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非與學校合作) 110 學生帳密申請表 (請按這裡下載)
填完後, 請寄到 youngcloud@mail.ncnu.edu.tw 信箱, 本中心會儘速協助你開通帳號, 謝謝!!

2. 輸入【縣市】、【就讀學校】、【學生身分證字號】及【密碼】後，點選【登入】按鈕。

注意：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非與學校合作）學生，請到系統下載「110 學生帳密申請表」（Excel 檔案，如圖的最下方），填完後請寄到系統服務信箱（youngcloud@mail.ncnu.edu.tw），本中心會儘速協助你開通帳號。

110 學生申請帳號

請查看資料是否正確？

縣市	南投縣
就讀學校	國立則試高中
學制/班別	綜合高中
學號	111002
科別	綜合高中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男
下一步	

3. 請查看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後，按【下一步】按鈕。

若有資料錯誤，請連繫客服

- (1) 客服電話：049-2910960 轉分機 3760、3763
- (2) 傳真電話：049-2912488
- (3) 客服信箱：youngcloud@mail.ncnu.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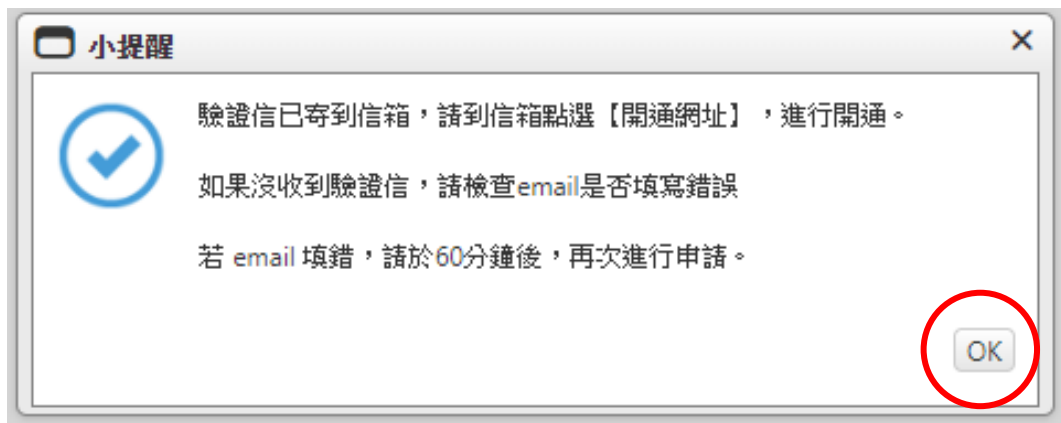
新建帳號

請輸入【常用的 Email】 必填

體驗計畫(場域)： 必填 (限選一項)

-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職場體驗)
- ☐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學習及國際體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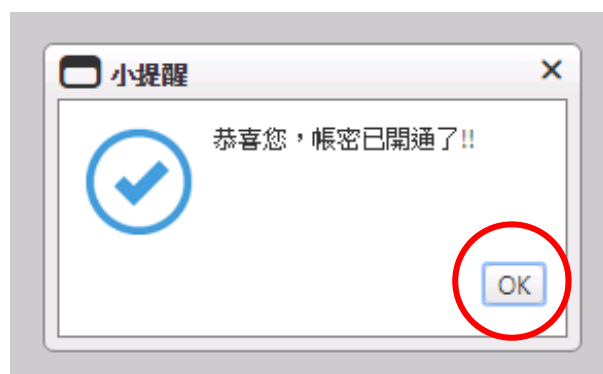
4. 請輸入【常用的 Email】後，選擇【體驗計畫 (場域)】，按【送出】進行驗證。



5. 系統會將帳號開通驗證信寄到信箱，請到信箱點選【開通網址】進行開通。



6. 登入信箱後，點選帳號開通驗證信之【開通網址】。



7. 點選開通網址後，系統會顯示帳密已開通，點選【OK】按鈕後，即可使用學生帳號進行登入。

登入



8. 進入登入畫面後，選擇【學生身分】登入。

學生登入

使用者帳號(身分證字號)

密碼

驗證碼



9. 請輸入帳號密碼及驗證碼進行登入。



10. 第一次登入系統後進行變更密碼設定。



授權同意

為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申請需要，本人同意提供「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內之個人資料。惟僅限於使用於本方案必要之範圍內，且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與銷毀程序，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或散布。

☒ 同意授權 ☐ 不同意授權

確認

11. 請詳閱【授權同意】內容，點選【同意授權】後，點擊【確認】按鈕。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 帳戶方案填報系統



共同注意事項

請詳讀下列注意事項，並於頁尾勾選同意遵守並確認後，繼續進行下一步的填報。

※共同注意事項

1. 適用對象：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之高級中等學校109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以下簡稱青年）。但畢業當學年度就讀教育部核定「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勞動部核定「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及「產學訓合作訓練」者，因有相關補助及就學與就業配套方案，不得申請本方案。
2. 青年參與方案期程為2或3年，如中途退出或變更計畫須提出申請。
3. 青年於方案執行第1年期間，不得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之學位（含進修學制）；第2年起，青年可於徵得雇主同意後就讀大學進修學制，或參加「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及「青年儲蓄帳戶」：

1. 青年需經學校初審、教育部複審後推薦予勞動部辦理就業媒合，並於當年度8月31日前經雇主面試甄選及同意錄用後，始得參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並設置「青年儲蓄帳戶」。
2. 青年應登錄台灣就業通成為會員，完成線上工作風格測評，並於上工前完成勞動部辦理之就業媒合活動與職前講習課程。相關就業媒合活動注意事項可至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查詢。
3. 青年自受僱且參加就業保險之日（以下簡稱加保日）起，每滿30日為1個月，由教育部與勞動部分別補助「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以及「穩定就業津貼」新臺幣各5,000元，其中勞動部補助之「穩定就業津貼」需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30日起，始得核發。
4. 上述依規定同意核發之「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及「穩定就業津貼」係按青年實際受僱期間計算，未滿1個月之部分，按每月30日比率計算，按季撥款至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協辦金融機構所設帳戶。
5.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同意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查詢其勞工保險相關資料，據以依規定核算相關補助金額。
6.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應於受僱加保日起15日內及離職退保日起15日內，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如因故離職且有意願轉職者，應於離職退保日起15日內親自或以書面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就業媒合服務，每年轉職以1次為限。未依限通知或經媒合仍未能於離職日起60日內再次就業者，視同退出本計畫。
7. 青年於參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期間，通訊方式如有變更，應通知教育部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或青年專屬就業服務人員。
8. 青年進入職場後，應接受職場導師依核定訓練計畫所提供之指導，及於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填寫雙週誌，並配合相關訪視作業、訓練成效評估及就業追蹤等事項。
9. 青年為雇主或其負責人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者，或有不實申請者，不得參與本計畫，且不予發給本計畫相關補助。
10.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不得同時領取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性質相同之相關補助或獎勵金。
11.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所定期間就業期滿後，經教育部及勞動部共同審查通過後，以1次提領為原則，匯入個人指定帳戶。因故未於期滿結束後3年內向教育部及勞動部申請領取，經教育部及勞動部依程序通知後，得先解繳國庫。
12. 青年提供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或計畫期間第1年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之學位（包括進修學制），經查證屬實，不予補助；已核准補助者，撤銷或廢止原補助處分；已發給補助款者，並以書面限期命其返還。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1. 無論青年為自行研提或參考運用教育部青年署提供之管道資源研提體驗學習企劃內容，青年將自行與相關組織人員聯繫洽談，並自行處理執行過程中之保險、交通等相關事宜。
2. 青年於企劃執行前將辦理保險並提供保險單予教育部青年署備查，且於企劃執行期間自行負責安全問題，並自行負擔交通及相關費用等。青年署最高補助每人每年新臺幣2,500元為限之投保經費，青年於體驗滿一年或執行期滿後，於當年度之12月15日前，檢附保險單影本、繳費收據正本、經費支出明細表及收據，寄至教育部青年署請領。
3. 青年於企劃執行期間將與親友、青年署保持聯繫，並於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記錄及分享學習體驗的心得，以雙週誌紀錄1篇為原則。
4. 青年保證提供之企劃及成果報告所載內容屬實且為自行規劃撰寫，並將格遵本同意書規範；所載內容如有不實，將自負法律連帶責任，並同意教育部青年署有權取消核發證明書。
5. 青年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於非營利用途範圍內無償授權予教育部青年署，不限次數、年限、地區、方式、媒體、載體及無償利用，並同意對教育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且同意教育部青年署為推動相關業務需要，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青年授權內容為非專屬授權，仍擁有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之著作權。青年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並擔保本件著作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6. 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若有涉及公益勸募行為，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7. 本計畫無「青年儲蓄帳戶」經費補助。
8. 如青年未依本計畫規定或未依所提企劃執行，或未定期填報雙週誌，每年度未定期回報期間達二個月，則視同放棄參與本計畫，教育部青年署得取消青年參與本計畫資格並不予核發相關證明書，如青年具役男身分，則另通知內政部役政署取消暫緩徵兵處理。如青年事前告知變更企劃經教育部青年署同意或有不可抗力因素則不在此限。

※其他未盡事宜，應依「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其相關規定「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輔導推薦及審查作業要點」、「教育部青年儲蓄帳戶補助要點」、「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審查輔導作業要點」辦理。

☐ 我已詳細閱讀「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上述注意事項，並願意遵守規定。

確認

12. 詳閱【共同注意事項】並勾選已詳閱選項後，點選【確認】按鈕。

貳、填寫申請書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 職場體驗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
帳戶方案填報系統**

學生資料填報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所有欄位都必須填寫

申請基本資料

姓名	詹小庚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國立測試高中		
出生日期		性別	男
就讀學制班別	日間部普通科(高中)		
特殊條件	無		
體驗計畫(場域)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參與期程	☒ 2年 ☐ 3年

註：1. 職場體驗至多發給3年儲蓄金
2. 學習及國際體驗不發給儲蓄金
3. 計畫執行期間皆可辦理兵役暫緩召集

希望就業縣市

申請人聯絡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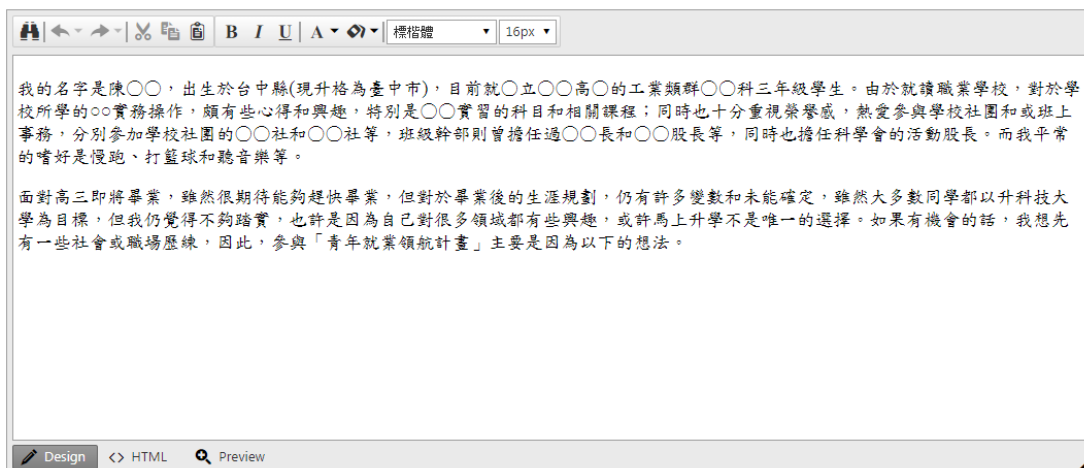
電子郵件				(與重要資訊、未來儲蓄金發給、就學及兵役配套等有關，請正確填寫)			
市內電話	02	12345678	☐ 無	行動電話	09		☐ 無
通訊地址	南投縣	埔里鎮	545	大學路1號			
戶籍地址	南投縣	埔里鎮	545	大學路1號 ☒ 同上			

緊急聯絡人

姓名	詹大更	關係	父子			
市內電話	02	12345678	☐ 無	行動電話	無	☒ 無

1. 進入申請書填報畫面，請依序填寫申請書內容，首先填寫學生基本資料。

壹、自傳 (可簡述個人成長背景與現況、學習歷程特殊表現與經驗、自我期許及未來發展等，以200字以上為原則)



我的名字是陳○○，出生於台中縣(現升格為臺中市)，目前就○立○○高○的工業類群○○科三年級學生。由於就讀職業學校，對於學校所學的○○實務操作，頗有些心得和興趣，特別是○○實習的科目和相關課程；同時也十分重視榮譽感，熱愛參與學校社團和或班上事務，分別參加學校社團的○○社和○○社等，班級幹部則曾擔任過○○長和○○股長等，同時也擔任科學會的活動股長。而我平常的嗜好是慢跑、打籃球和聽音樂等。

面對高三即將畢業，雖然很期待能夠趕快畢業，但對於畢業後的生涯規劃，仍有許多變數和未能確定，雖然大多數同學都以升科技大學為目標，但我仍覺得不夠踏實，也許是因為自己對很多領域都有些興趣，或許為上升學不是唯一的選擇。如果有機會的話，我想先有一些社會或職場歷練，因此，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主要是因為以下的想法。

2. 【壹、自傳】填寫個人成長背景與現況、學習歷程特殊表現與經驗、自我期許及未來發展等，以 200 字以上為原則。

貳、職場探索規劃

我想參與的產業(1)	大類	教育業	中類	教育業
我想參與的產業(2)	大類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中類	醫療保健業
我想參與的產業(3)	大類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中類	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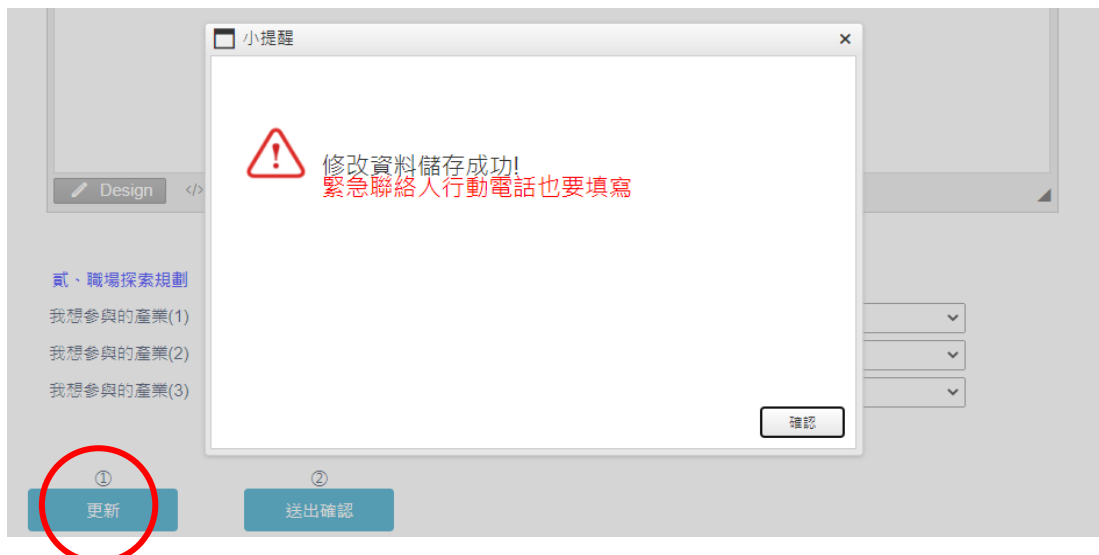
更新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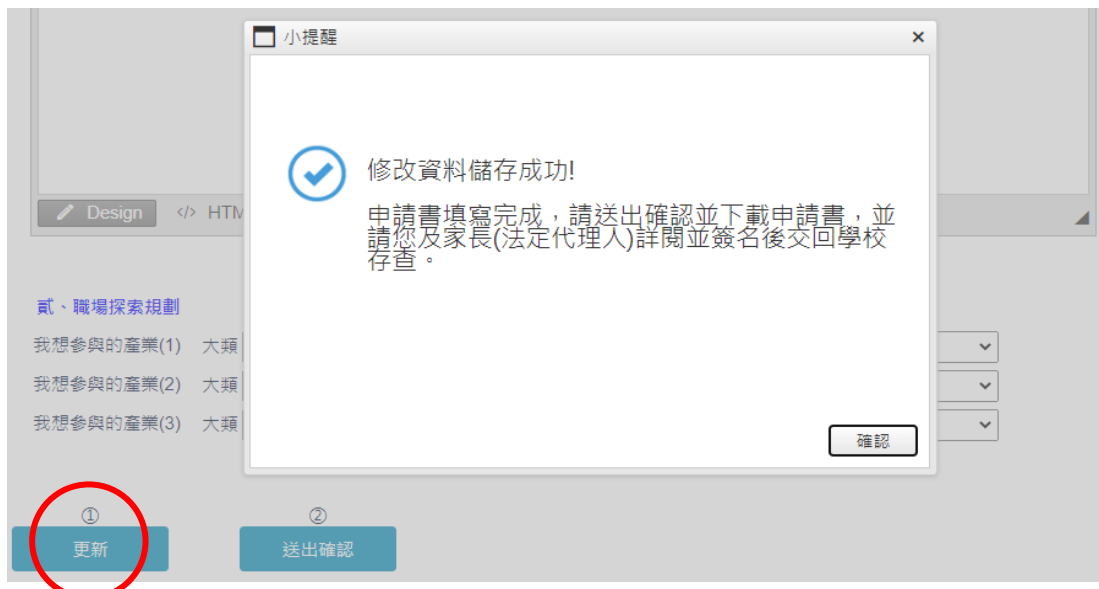
送出確認

3. 【貳、職場探索規劃】選擇想參與的產業類別 (至多 3 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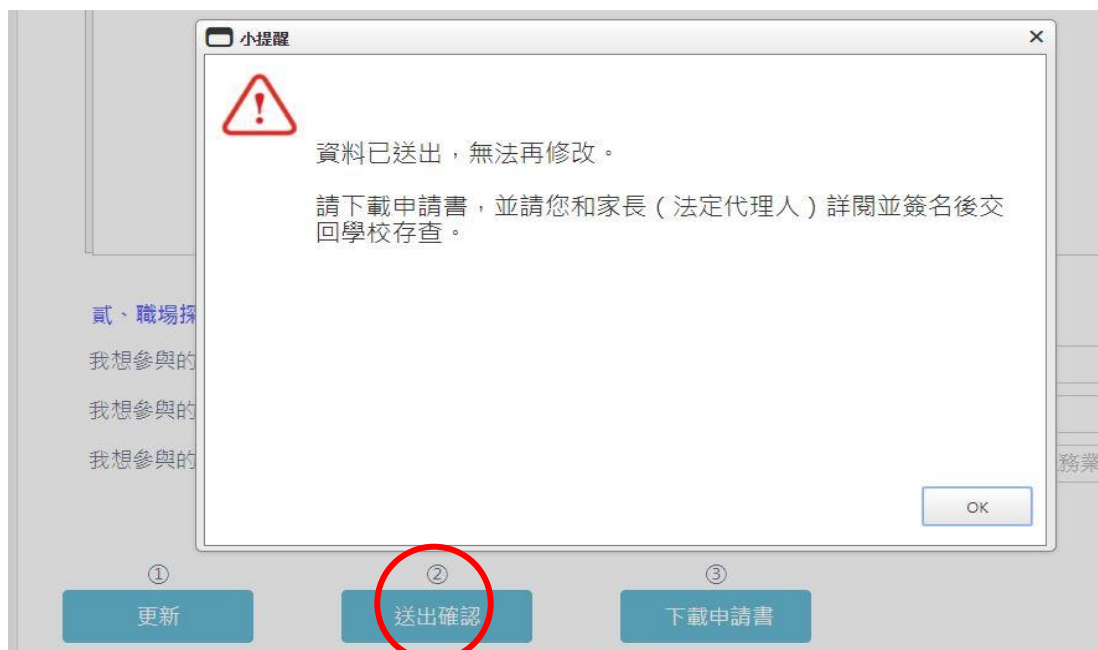
請確認資料無誤後，點選【更新】。



4. 點選【更新】按鈕後，若申請書尚未填寫完整，則會出現提示訊息。



5. 點選【更新】按鈕後，若申請書已填寫完整，則會出現「修改資料儲存成功」訊息。



6. 點選【送出確認】按鈕後，系統會顯示「資料已送出，無法再修改」提示訊息。



7. 點選【下載申請書】按鈕，紙本請您和家長（法定代理人）詳閱並簽名後交回學校存查。

8. 到此即完成線上申請作業流程。

學生申請書 PDF 檔案格式如下

教育部 110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共同注意事項

※請學生及家長（法定代理人）詳閱並簽名後交回學校，並由學校留存備查。

109.9 修正

注意 事項	※共同注意事項 - 適用對象：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之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以下簡稱青年）。但畢業當學年度就讀教育部核定「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勞動部核定「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及「產學訓合作訓練」者，因有相關補助及就學與就業配套方案，不得申請本方案。 - 青年參與方案期程為 2 或 3 年，如中途退出或變更計畫須提出申請。 - 青年於方案執行第 1 年期間，不得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之學位（含進修學制）；第 2 年起，青年可於徵得雇主同意後就讀大學進修學制，或參加「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及「青年儲蓄帳戶」 - 青年需經學校初審、教育部複審後推薦予勞動部辦理就業媒合，並於當年度 8 月 31 日前經雇主面試甄選及同意錄用後，始得參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並設置「青年儲蓄帳戶」。 - 青年應登錄台灣就業通成為會員，完成線上工作風格測評，並於上工前完成勞動部辦理之就業媒合活動與職前講習課程。相關就業媒合活動注意事項可至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查詢。 - 青年自受僱且參加就業保險之日（以下簡稱加保日）起，每滿 30 日為 1 個月，由教育部與勞動部分別補助「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以及「穩定就業津貼」新臺幣各 5,000 元，其中勞動部補助之「穩定就業津貼」需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 30 日起，始得核發。 - 上述依規定同意核發之「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及「穩定就業津貼」係按青年實際受僱期間計算，未滿 1 個月之部分，按每月 30 日比率計算，按季撥款至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協辦金融機構所設帳戶。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同意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查詢其勞工保險相關資料，據以依規定核算相關補助金額。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應於受僱加保日起 15 日內及離職退保日起 15 日內，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如因故離職且有意願轉職者，應於離職退保日起 15 日內親自或以書面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就業媒合服務，每年轉職以 1 次為限。未依限通知或經媒合仍未能於離職日起 60 日內再次就業者，視同退出本計畫。 - 青年於參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期間，通訊方式如有變更，應通知教育部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或青年專屬就業服務人員。 - 青年進入職場後，應接受職場導師依核定訓練計畫所提供之指導，及於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填寫雙週誌，並配合相關訪視作業、訓練成效評估及就業追蹤等事項。 - 青年為雇主或其負責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者，或有不實申請者，不得參與本計畫，且不予發給本計畫相關補助。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不得同時領取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性質相同之相關補助或獎勵金。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所定期間就業期滿後，經教育部及勞動部共同審查通過後，以 1 次提領為原則，匯入個人指定帳戶。因故未於期滿結束後 3 年內向教育部及勞動部申請領取，經教育部及勞動部依程序通知後，得先解繳國庫。
------------------	--

	12. 青年提供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或計畫期間第1年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之學位（包括進修學制），經查證屬實，不予補助；已核准補助者，撤銷或廢止原補助處分；已發給補助款者，並以書面限期命其返還。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1. 無論青年為自行研提或參考運用教育部青年署提供之管道資源研提體驗學習企劃內容，青年將自行與相關組織人員聯繫洽談，並自行處理執行過程中之保險、交通等相關事宜。 2. 青年於企劃執行前將辦理保險並提供保險單予教育部青年署備查，且於企劃執行期間自行負責安全問題，並自行負擔交通及相關費用等。青年署最高補助每人每年新臺幣 2,500 元為限之投保經費，青年於體驗滿一年或執行期滿後，於當年年之 12 月 15 日前，檢附保險單影本、繳費收據正本、經費支出明細表及收據，寄至教育部青年署請領。 3. 青年於企劃執行期間將與親友、青年署保持聯繫，並於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記錄及分享學習體驗的心得，以雙週紀錄 1 篇為原則。 4. 青年保證提供之企劃及成果報告所載內容屬實且為自行規劃撰寫，並將恪遵本同意書規範；所載內容如有不實，將自負法律連帶責任，並同意教育部青年署有權取消核發證明書。 5. 青年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於非營利用途範圍內無償授權予教育部青年署，不限次數、年限、地區、方式、媒體、載體及無償利用，並同意對教育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且同意教育部青年署為推動相關業務需要，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青年授權內容為非專屬授權，仍擁有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之著作權。青年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並擔保本件著作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6. 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若有涉及公益勸募行為，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7. 本計畫無「青年儲蓄帳戶」經費補助。 8. 如青年未依本計畫規定或未依所提企劃執行，或未定期填報雙週誌，每年度未定期回報期間達二個月，則視同放棄參與本計畫，教育部青年署得取消青年參與本計畫資格並不予核發相關證明書，如青年具役男身分，則另函知內政部役政署取消暫緩徵兵處理。如青年事前告知變更企劃經教育部青年署同意或有不可抗力因素則不在此限。 ※其他未盡事宜，應依「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其相關規定「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輔導推薦及審查作業要點」、「教育部青年儲蓄帳戶補助要點」、「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審查輔導作業要點」辦理。 ☐我已詳細閱讀「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上述注意事項，並願意遵守規定。		
學生 簽名	年 月 日 (請簽名)	法定 代理人 同意	年 月 日 (請簽名)

教育部110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申請書

●基本資料表

申請日期：2020年10月19日

姓 名	詹小庚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就讀學校 (全銜)	測試高中		希望就業 的地區	南投縣 臺中市	
出生日期			性 別	☒ 男 ☐ 女	
就讀學制班別	☒ 日間部普通科(高中) ☐ 進修部普通科(高中) ☐ 綜合高中____學程 ☐ 日間部專業群科(高職)____科 ☐ 進修部專業群科(高職)____科 ☐ 實用技能學程(□日間上課 □夜間上課):____科 ☐ 建教合作班:____科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與學校合作)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非與學校合作)				
特殊條件	☒ 無 ☐ 原住民 ☐ 身心障礙____類別 ☐ 中低收入 ☐ 低收入				
授權同意	為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申請需要,本人同意提供「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內之個人資料。惟僅限於使用於本方案必要之範圍內,且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與銷毀程序,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或散布。 ☒ 同意 ☐ 不同意				
體驗計畫 (場域)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場體驗) ☐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學習及國際體驗) (限選一項)				
參與期程	☒ 2年 ☐ 3年 註:1.職場體驗至多發給3年儲蓄金 2.學習及國際體驗不發給儲蓄金 3.計畫執行期間皆可辦理兵役暫緩召集				
電子信箱	(與重要資訊、未來儲蓄金發給、就學及兵役配套等有關,請正確填寫) @gmail.com		市內電話	(02)12345678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緊急聯絡人 姓 名	詹大更	關係	父子	市內電話	(02)12345678
				行動電話	無
通訊地址	(545)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				
戶籍地址	(545)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				

壹、自傳(可簡述個人成長背景與現況、學習歷程特殊表現與經驗、自我期許及未來發展等,以200字以上為原則)

我的名字是陳○○,出生於台中縣(現升格為臺中市),目前就○立○○高○的工業類群○○科三年級學生。由於就讀職業學校,對於學校所學的○○實務操作,頗有些心得和興趣,特別是○○實習的科目和相關課程;同時也十分重視榮譽感,熱愛參與學校社團或班上事務,分別參加學校社團的○○社和○○社等,班級幹部則曾擔任過○○長和○○股長等,同時也擔任科學會的活動股長。而我平常的嗜好是慢跑、打籃球和聽音樂等。

面對高三即將畢業,雖然很期待能夠趕快畢業,但對於畢業後的生涯規劃,仍有許多變數和未能確定,雖然大多數同學都以升科技大學為目標,但我仍覺得不夠踏實,也許是因為自己對很多領域都有些興趣,或許馬上升學不是唯一的選擇。如果有機會的話,我想先有一些社會或職場歷練,因此,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主要是因為以下的想法。

貳、職場(學習及國際)探索規劃

◆職場體驗

- 我想參與的產業類別: __教育業__、__醫療保健業__、__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__ (請依照下列表格填寫編號及行業類別,至多3項)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 學習及國際體驗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 帳戶方案填報系統

學生資料填報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所有欄位都必須填寫

申請基本資料

姓名	詹二庚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就讀學校	國立測試高中		
出生日期	101/01/01	性別	男
就讀學制班別	綜合高中		
特殊條件	無		
體驗計畫(場域)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參與期程	☒ 2年 ☐ 3年

註：1.職場體驗至多發給3年儲蓄金
2.學習及國際體驗不發給儲蓄金
3.計畫執行期間皆可辦理兵役暫緩召集

申請人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	A123456789@A123456789.COM	(與重要資訊、未來儲蓄金發給、就學及兵役配套等有關，請正確填寫)	
市內電話	08 12345678	☐ 無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 無
通訊地址	高雄市 鹽埕區 803	大學路一號	
戶籍地址	高雄市 鹽埕區 803	大學路一號 ☒ 同上	

緊急聯絡人

姓名	王OO	關係	父子
市內電話	08 12345678	☐ 無	行動電話 無 ☒ 無

1. 進入申請書填報畫面，請依序填寫申請書內容，首先填寫學生基本資料。

壹、自傳（可簡述個人成長背景與現況、學習歷程特殊表現與經驗、自我期許及未來發展等，以200字以上為原則）

我喜歡大自然，我喜歡小孩；我喜歡山中的寧靜，我喜歡海邊的風景；我喜歡整片的星空，我喜歡暖暖的午後；我喜歡與人交流，也喜歡大家的笑容。

我有好多好多的喜歡，但卻沒有機會把它們串在一起，固定的校園生活，讓我壓抑，所以這次我決定用一年的時間，好好的去做自己喜歡的事情，也好好的體驗臺灣的美。

因為社團的關係，所以我常常會接觸到小朋友，每周都會到學校唸故事給他們聽，也因為自己曾在偏鄉生活過一年，所以知道那邊的孩子可能不像都市的孩子一樣，有那麼多志工會去唸故事給他們聽。但是閱讀真的很重要，所以在這次旅程中，我會帶一些繪本到各個地方唸給孩子們聽，也許他們會因為我的故事而變得喜歡閱讀，也許他們會因為我的故事而微笑，只要孩子們的臉上有笑容，我想這趟旅程，就有一點價值了。

2. 【壹、自傳】填寫個人成長背景與現況、學習歷程特殊表現與經驗、自我期許及未來發展等，以 200 字以上為原則。

貳、學習及國際體驗探索規劃

我想參與的體驗學習類型(1) 類型

我想參與的體驗學習類型(2) 類型

我想參與的體驗學習類型(3) 類型

體驗學習企劃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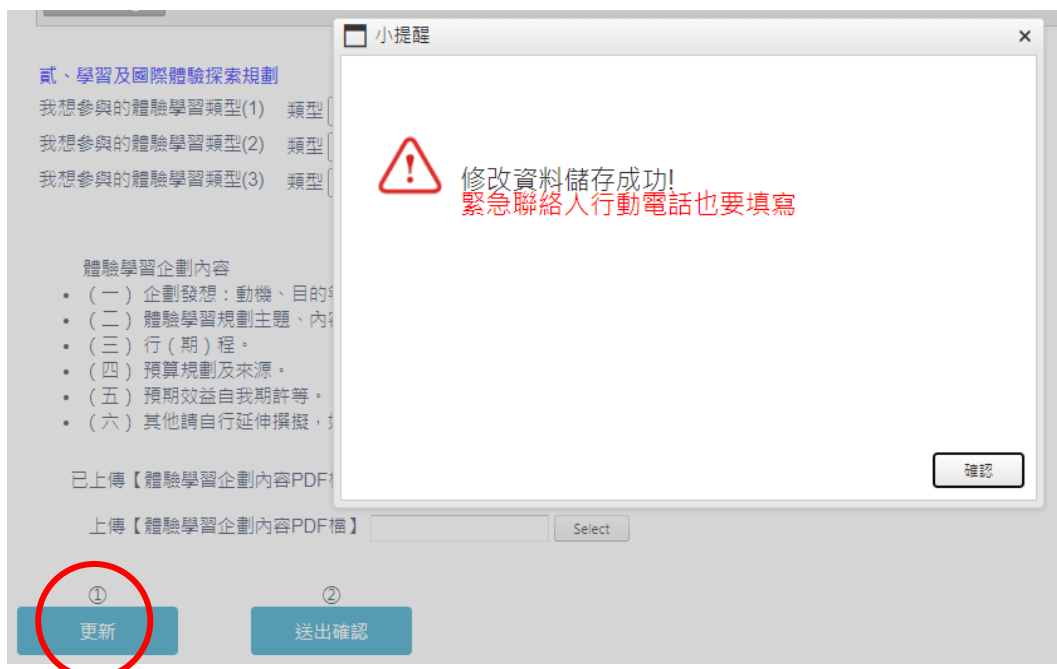
- (一) 企劃發想：動機、目的等。
- (二) 體驗學習規劃主題、內容及執行方法包含事前規劃準備、執行過程記錄、呈現方式等。
- (三) 行(期)程。
- (四) 預算規劃及來源。
- (五) 預期效益自我期許等。
- (六) 其他請自行延伸撰擬，如有相關附件亦可放置於企劃中。

已上傳【體驗學習企劃內容PDF檔】 尚未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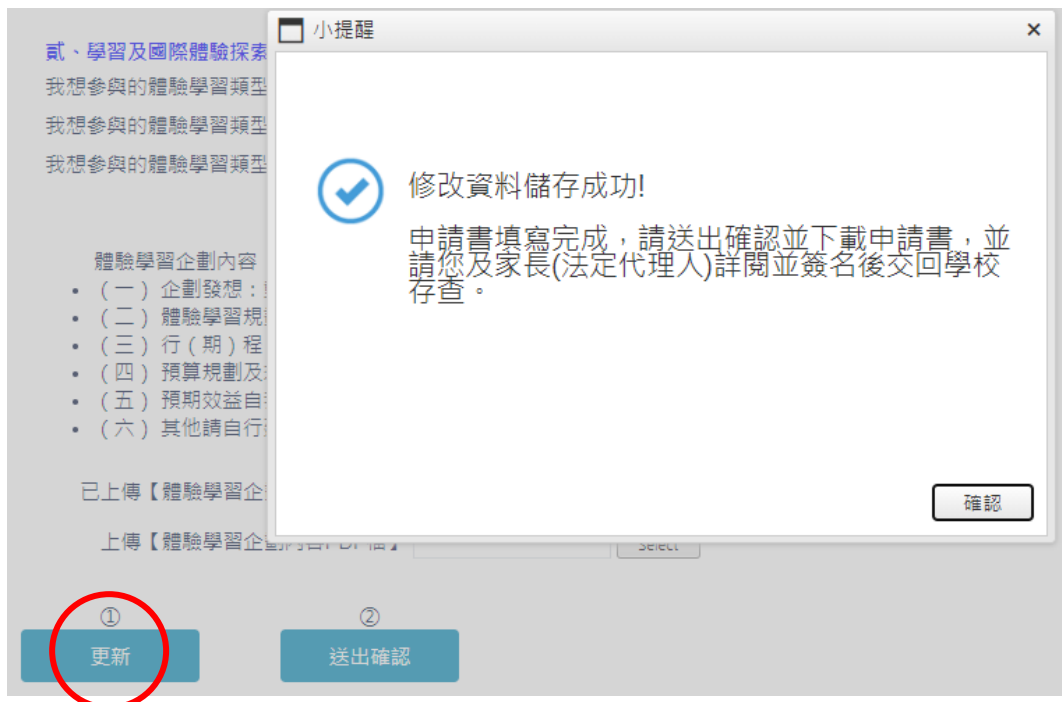
上傳【體驗學習企劃內容PDF檔】



3. 【貳、學習及國際體驗探索規畫】選擇想參與的體驗學習類型（至多3項）點選【select】選擇上傳【體驗學習企劃內容 PDF 檔】，請確認資料無誤後點選【更新】。



4. 點選【更新】按鈕後，若申請書尚未填寫完整，則會出現提示訊息。



5. 點選【更新】按鈕後，若申請書已填寫完整，則會出現「修改資料儲存成功」訊息。



6. 點選【送出確認】按鈕後，系統會顯示「資料已送出，無法再修改」提示訊息。

體驗學習企劃內容

- (一) 企劃發想：動機、目的等。
- (二) 體驗學習規劃主題、內容及執行方法包含事前規劃準備、執行過程記錄、呈現方式等。
- (三) 行(期)程。
- (四) 預算規劃及來源。
- (五) 預期效益自我期許等。
- (六) 其他請自行延伸撰擬，如有相關附件亦可放置於企劃中。

已上傳【體驗學習企劃內容PDF檔】 [C_體驗學習企劃內容_11000000A008_20201019184554.pdf](#)

上傳【體驗學習企劃內容PDF檔】

下載申請書

申請書下載後請您和法定代理人詳閱後簽名送學校存查

已經確認不可以修改

7. 點選【下載申請書】按鈕，紙本請您和家長（法定代理人）詳閱並簽名後交回學校存查。

8. 到此即完成線上申請作業流程。

學生申請書 PDF 檔案格式如下

教育部 110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共同注意事項

※請學生及家長（法定代理人）詳閱並簽名後交回學校，並由學校留存備查。

109.9 修正

注意 事項	※共同注意事項 - 適用對象：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之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以下簡稱青年）。但畢業當學年度就讀教育部核定「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勞動部核定「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及「產學訓合作訓練」者，因有相關補助及就學與就業配套方案，不得申請本方案。 - 青年參與方案期程為 2 或 3 年，如中途退出或變更計畫須提出申請。 - 青年於方案執行第 1 年期間，不得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之學位（含進修學制）；第 2 年起，青年可於徵得雇主同意後就讀大學進修學制，或參加「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及「青年儲蓄帳戶」 - 青年需經學校初審、教育部複審後推薦予勞動部辦理就業媒合，並於當年度 8 月 31 日前經雇主面試甄選及同意錄用後，始得參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並設置「青年儲蓄帳戶」。 - 青年應登錄台灣就業通成為會員，完成線上工作風格測評，並於上工前完成勞動部辦理之就業媒合活動與職前講習課程。相關就業媒合活動注意事項可至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查詢。 - 青年自受僱且參加就業保險之日（以下簡稱加保日）起，每滿 30 日為 1 個月，由教育部與勞動部分別補助「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以及「穩定就業津貼」新臺幣各 5,000 元，其中勞動部補助之「穩定就業津貼」需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 30 日起，始得核發。 - 上述依規定同意核發之「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及「穩定就業津貼」係按青年實際受僱期間計算，未滿 1 個月之部分，按每月 30 日比率計算，按季撥款至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協辦金融機構所設帳戶。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同意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查詢其勞工保險相關資料，據以依規定核算相關補助金額。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應於受僱加保日起 15 日內及離職退保日起 15 日內，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如因故離職且有意願轉職者，應於離職退保日起 15 日內親自或以書面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就業媒合服務，每年轉職以 1 次為限。未依限通知或經媒合仍未能於離職日起 60 日內再次就業者，視同退出本計畫。 - 青年於參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期間，通訊方式如有變更，應通知教育部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或青年專屬就業服務人員。 - 青年進入職場後，應接受職場導師依核定訓練計畫所提供之指導，及於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填寫雙週誌，並配合相關訪視作業、訓練成效評估及就業追蹤等事項。 - 青年為雇主或其負責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者，或有不實申請者，不得參與本計畫，且不予發給本計畫相關補助。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就業期間，不得同時領取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性質相同之相關補助或獎勵金。 - 青年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所定期間就業期滿後，經教育部及勞動部共同審查通過後，以 1 次提領為原則，匯入個人指定帳戶。因故未於期滿結束後 3 年內向教育部及勞動部申請領取，經教育部及勞動部依程序通知後，得先解繳國庫。
------------------	--

	12. 青年提供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或計畫期間第1年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之學位（包括進修學制），經查證屬實，不予補助；已核准補助者，撤銷或廢止原補助處分；已發給補助款者，並以書面限期命其返還。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1. 無論青年為自行研提或參考運用教育部青年署提供之管道資源研提體驗學習企劃內容，青年將自行與相關組織人員聯繫洽談，並自行處理執行過程中之保險、交通等相關事宜。 2. 青年於企劃執行前將辦理保險並提供保險單予教育部青年署備查，且於企劃執行期間自行負責安全問題，並自行負擔交通及相關費用等。青年署最高補助每人每年新臺幣2,500元為限之投保經費，青年於體驗滿一年或執行期滿後，於當年之12月15日前，檢附保險單影本、繳費收據正本、經費支出明細表及收據，寄至教育部青年署請領。 3. 青年於企劃執行期間將與親友、青年署保持聯繫，並於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記錄及分享學習體驗的心得，以雙週紀錄1篇為原則。 4. 青年保證提供之企劃及成果報告所載內容屬實且為自行規劃撰寫，並將恪遵本同意書規範；所載內容如有不實，將自負法律連帶責任，並同意教育部青年署有權取消核發證明書。 5. 青年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於非營利用途範圍內無償授權予教育部青年署，不限次數、年限、地區、方式、媒體、載體及無償利用，並同意對教育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且同意教育部青年署為推動相關業務需要，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青年授權內容為非專屬授權，仍擁有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之著作權。青年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並擔保本件著作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6. 執行企劃所完成之著作若有涉及公益勸募行為，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7. 本計畫無「青年儲蓄帳戶」經費補助。 8. 如青年未依本計畫規定或未依所提企劃執行，或未定期填報雙週誌，每年度未定期回報期間達二個月，則視同放棄參與本計畫，教育部青年署得取消青年參與本計畫資格並不予核發相關證明書，如青年具役男身分，則另函知內政部役政署取消暫緩徵兵處理。如青年事前告知變更企劃經教育部青年署同意或有不可抗力因素則不在此限。 ※其他未盡事宜，應依「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其相關規定「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輔導推薦及審查作業要點」、「教育部青年儲蓄帳戶補助要點」、「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審查輔導作業要點」辦理。 ☐我已詳細閱讀「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上述注意事項，並願意遵守規定。		
學生 簽名	年 月 日 (請簽名)	法定 代理人 同意	年 月 日 (請簽名)

教育部110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申請書

● 基本資料表

申請日期：2020年10月20日

姓 名	詹二虔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就讀學校 (全銜)	測試高中		希望就業 的地區	無	
出生日期			性 別	☒ 男 ☐ 女	
就讀學制班別	☐ 日間部普通科(高中) ☐ 進修部普通科(高中) ☒ 綜合高中____學程 ☐ 日間部專業群科(高職)____科 ☐ 進修部專業群科(高職)____科 ☐ 實用技能學程(□日間上課 □夜間上課)：____科 ☐ 建教合作班：____科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與學校合作)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非與學校合作)				
特殊條件	☒ 無 ☐ 原住民 ☐ 身心障礙____類別 ☐ 中低收入 ☐ 低收入				
授權同意	為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申請需要，本人同意提供「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填報系統」內之個人資料。惟僅限於使用於本方案必要之範圍內，且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與銷毀程序，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或散布。 ☒ 同意 ☐ 不同意				
體驗計畫 (場域)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場體驗) ☒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學習及國際體驗) (限選一項)				
參與期程	☒ 2年 ☐ 3年 註：1.職場體驗至多發給3年儲蓄金 2.學習及國際體驗不發給儲蓄金 3.計畫執行期間皆可辦理兵役暫緩召集				
電子信箱	(與重要資訊、未來儲蓄金發給、就學及兵役配套等有關，請正確填寫)			市內電話	(08)7361295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緊急聯絡人 姓 名	王OO	關 係	父子	市內電話	(08)12345678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通訊地址	(803)高雄市鹽埕區大學路一號				
戶籍地址	(803)高雄市鹽埕區大學路一號				

壹、自傳（可簡述個人成長背景與現況、學習歷程特殊表現與經驗、自我期許及未來發展等，以200字以上為原則）

我喜歡大自然，我喜歡小孩；我喜歡山中的寧靜，我喜歡海邊的風景；我喜歡整片的星空，我喜歡暖暖的午後；我喜歡與人交流，也喜歡大家的笑容。

我有好多好多的喜歡，但卻沒有機會把它們串在一起，固定的校園生活，讓我壓抑，所以這次我決定用一年的時間，好好的去做自己喜歡的事情，也好好的體驗臺灣的美。

因為社團的關係，所以我常常會接觸到小朋友，每周都會到學校唸故事給他們聽，也因為自己曾在偏鄉生活過一年，所以知道那邊的孩子可能不像都市的孩子一樣，有那麼多志工會去唸故事給他們聽。但是閱讀真的很重要，所以在這次旅程中，我會帶一些繪本到各個地方唸給孩子們聽，也許他們會因為我的故事而變得喜歡閱讀，也許他們會因為我的故事而微笑，只要孩子們的臉上有笑容，我想這趟旅程，就有一點價值了。

貳、職場（學習及國際）探索規劃

◆ 學習及國際體驗

- 我想參與的體驗學習類型：__志願服務__、__壯遊探索__、__達人見習__（請依照下列表格填寫編號及學習體驗類型，至多3項）

編號	體驗學習類型	內容說明
1	志願服務	至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國內外皆可，如機關、機構、學校、法人或非營利組織等，從事志願服務
2	壯遊探索	至國內外各地長時間遊歷、學習觀察，與當地人文社會深度互動交流，了解我國或他國文化、風土民情，並賦予自我與平常以往不同的任務或挑戰
3	達人見習	可選定國內外之工藝中心、機構等單位向達人學習當地民俗或地方特有的技能、藝能、技藝等，增進個人文化素養或技術涵養
4	創業見習	至新創公司向創業家見習之方式學習新創事務，增進對創業之了解，見習地點可涵蓋國內外
5	社區見習	至國內社區組織見習，認識社區文化特色及在地產業資源，學習地方創生相關事務
6	其 他	自行規劃符合體驗學習精神之內容

● 體驗學習企劃內容（本項目以PDF檔上傳）

- （一）企劃發想：動機、目的等。
- （二）體驗學習規劃主題、內容及執行方法：包含事前規劃準備、執行過程記錄、呈現方式等。
- （三）行（期）程。
- （四）預算規劃及來源。
- （五）預期效益：自我期許等。
- （六）其他：請自行延伸撰擬，如有相關附件亦可放置於企劃中。